

##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生物多樣性暨不毀林政策

群光電子了解恢復與保育生物多樣性的重要性，深信企業除追求營運發展與營收成長之外，持續創新、不斷提升、逐步實踐並積極發揮正向影響力，才是企業永續經營的關鍵，因而制定生物多樣性暨不毀林政策，共創永續未來。

群光電子除恪守集團所在國家與地區之相關法律規範，並依循《聯合國生物多樣性相關公約》、《昆明-蒙特婁全球生物多樣性框架》、《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》等國際公約與倡議，逐步達成「生物多樣性淨零損失(No Net Loss)」，並邁向「淨正向影響(Net Positive Impact)」。

本政策適用於群光電子合併財報範疇、上游供應商與重要商業夥伴。

### 政策承諾：

1. 群光電子承諾引入生命週期評估，定期監測並公開揭露價值鏈的生物多樣性相關風險、依賴與影響，根據結果滾動式修定短、中、長期生物多樣性策略及行動計劃。
2. 群光電子承諾逐步推動無紙化，並要求使用通過森林管理委員會或其他永續森林認證之紙張、包材等，落實淨零毀林與森林退化(Zero Net Deforestation and Forest Degradation, ZNDD)。
3. 群光電子承諾於環境管理政策中參考 REDD+(Reduced Emissions from Deforestation and Forest Degradation) 原則，避免涉及毀林與森林退化，兼顧保護森林碳儲存、永續森林經營、增加森林碳儲存量及促進森林保育。
4. 群光電子承諾新設營運據點廠址避免選擇在(1)受當地政府與法規劃設之保護區、(2)水文與生態高度影響之鄰近區域，以及(3)高保育價值網絡劃設之高保育價值地區、(4)零絕種聯盟指定之地區、(5)受《拉姆薩濕地公約》保護之重要濕地、(6)國際自然保護聯盟定義之第 I 到 IV 類保護區、(7)高碳儲存方法定義之高碳儲存森林與(8)聯合國教育科學及文化組織認定的世界遺產。
5. 群光電子承諾新建或擴大廠房進行必要之基地調查，並導入減緩層級(Mitigation Hierarchy)，採取迴避、縮小、減緩、同地或異地復育等最適作法。
6. 群光電子承諾排除與下列公司之商業往來(1)參與油砂與北極石油探勘與開採、(2)生產第一代生物燃料設施、(3)威脅生物多樣性重要地區、(4)毀林、(5)《瀕危野生動植物種國際貿易公約》物種交易活動，落實生物多樣性責任。
7. 群光電子承諾，於原住民族傳統領域活動時考量原住民族之權利與權益，落實《聯合國原住民權利宣言》自由、事先與知情同意原則，確保不受損害。
8. 群光電子承諾，舉辦生物多樣性與森林保育議題相關教育訓練與公益活動，提高投資人、員工、民眾等利害關係人參與，促進生物多樣性與森林保育議題之溝通與合作。
9. 群光電子承諾，與外部民間組織與學術單位合作，營造與共享綠地公園與原生種森林。

